

汕头市濠江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关于2020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扶贫发展方向) 的安排方案(第二次)

按照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方向)的通知》(汕市财农[2020]25号)的要求,市2020年下达给我区中央资金76万元,资金可用于“补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还款能力的贫困户小额贷款贴息。支持吸纳跨省贫困人口务工,开展产业扶贫(包含但不限于贫困户小额贷款贴息、人工养殖野生动物转型贫困地区复耕撂荒耕地种植水稻补助、支持“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就业扶贫(包括但不限于扶贫车间补贴、就地就近就业奖补)、消费扶贫、扶持培育贫困村产业致富带头人等能够带动贫困人口增收脱贫的项目”。根据我区实际,资金安排如下:

1.建设区级消费扶贫农产品交易中心项目,已投入资金30万元。由区扶贫办委托汕头市达濠青洲盐场设立濠江区消费扶贫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濠江区消费扶贫农产品、名优特新农产品展示展销中心,包括提供场地商铺(设置展示区域、展销区域)、商铺设计装修、农产品展示展销、线上电商交易等相关工作。

2.有劳动能力建档立卡对象参与产业和就业以奖代补专项资金46万元。按照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印发《濠江区建档立卡贫困户产业扶贫以奖代补实施方案》、《濠江区建档立卡贫困户就业扶贫及参加职业技能培训以奖代补实施方案》(汕濠农扶组〔2020〕6号)要

求，为建立健全脱贫攻坚长效机制，进一步激励我区建档立卡贫困户发展产业，提高我区建档立卡贫困户就业积极性，实施劳动力就业扶贫工程，实现“就业一人，脱贫一户”目标，加快贫困户脱贫致富步伐，建立以奖代补专项资金。截至2020年11月12日申请拨付就业奖补资金9.17万元。现根据上级要求，为加快资金支付进度，将结余资金36.83万元转入小额贷款风险保证金专户，用于贫困户小额贷款风险保证金。

濠江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0年11月12日